

美和科技大學推廣教育組

學生成績更正申請書 保存年限： 年

一、辦理流程：

- 1、學生對成績有疑問，應於成績公佈後2週內向任課教師查詢。
- 2、任課教師認為有誤，請檢附相關資料正本逕送本組，並填寫本申請書提出更正，以示負責。
- 3、經推廣教育組審查後，若有疑議，則提交推廣教育委員會議審議。

開課系所		姓名		班別	☐ 學分班 ☐ 非學分班
科目名稱				檢具 資料 名稱	☐ 1. 期中/期末考試試卷 ☐ 2. 成績登記冊影印本 ☐ 3. 授課計劃表 ☐ 4. 其他佐證資料 1 2 3
更正前成績	☐ 平時考____分 ☐ 期中考____分 ☐ 期末考____分 ☐ 學期成績____分				
更正後成績	☐ 平時考____分 ☐ 期中考____分 ☐ 期末考____分 ☐ 學期成績____分				
更正說明	☐ 1. 計算錯誤（說明錯誤情形） ☐ 2. 登記錯誤（說明錯誤情形） ☐ 3. 遺漏平時/期中考試/期末考試成績 ☐ 4. 其他（說明詳細情形）				
	說明：				
審查人	任課教師	開課系(所)/單位主管	推廣教育組		
			承辦人	單位主管	推廣教育委員會
簽章					決議：
意見					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